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6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第八届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在保障全体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第八届五次会议于2020年11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孙公平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1月22日前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均为亲自出席），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以签字表决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正在实施，原决议的有效期即将到期，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在批准的有效期内实施完毕，公司决定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自前次有效期到期之日起延长6个月（即延长至2021年6月16日）。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8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

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正在实施，原决议的有效期限即将到期，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在批准的有效期限内实施完毕，公司决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限自前次有效期限到期之日起延长 6 个月（即延长至 2021 年 6 月 16 日）。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8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监事会第八届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1 月 28 日